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KASEN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卡森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受豁免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496)

## 宣派及派付特別股息

茲提述(a)卡森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報(「二零一七年年報」)；(b)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七月三十日的公佈，內容有關(其中包括)批准建議、宣派及派付特別股息的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會議；及(c)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八月八日的公佈，內容有關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擁有人應佔預期綜合純利(「正面盈利預告公佈」)。

### 特別股息

誠如二零一七年年報所述，本集團多個物業項目已推出預售，而預售物業預計將於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九年分批交付。誠如正面盈利預告公佈所披露，根據本集團對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管理賬目之初步審閱，本集團已向其客戶交付總建築面積約84,138平方米的物業並產生收入約人民幣627,100,000元(未經審核及未扣除任何稅項支出)。

為讓本公司股東(「股東」)分享業績，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一八年八月九日舉行之董事會會議上，董事會已建議宣派及派付特別股息每股0.30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0.26元)(「特別股息」)。特別股息將分兩期支付。本公司將分別於二零一八年九月十四日及二零一八年十月十六日支付第一期每股0.17港元及第二期每股0.13港元。特別股息將根據中國人民銀行於二零一八年八月九日所報人民幣兌港元的官方匯率以港元派付。

僅就說明用途而言，根據截至本公佈日期已發行的總共1,493,636,881股普通股（「股份」），本集團以現金支付特別股息的總金額將約為448,090,000港元。特別股息將以本公司合法可供分派的保留盈利支付。

經計及本集團現有現金流量及本集團可動用的財務資源，董事會認為，本集團於派付特別股息後有充足營運資金以滿足現時所需及資本承擔。

### 預期時間表及就特別股息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特別股息將於記錄日期（即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四日（星期五））支付予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

有關派付特別股息之預期時間表載列如下：

事件	日期
連同特別股息權利買賣股份之最後一日	二零一八年 八月二十一日（星期二）
並無連同特別股息權利 買賣股份之首日	二零一八年 八月二十二日（星期三）
交回有關過戶文件以獲派發 特別股息之最後時限	二零一八年 八月二十三日（星期四） 下午四時三十分
本公司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以 釐定享有特別股息之資格	二零一八年 八月二十四日（星期五）
釐定享有特別股息資格之記錄日期	二零一八年 八月二十四日（星期五）
寄發特別股息支票	
第一期（即每股股份0.17港元）	二零一八年 九月十四日（星期五）
第二期（即每股股份0.13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十月十六日（星期二）

附註：

- (1) 本公佈日期及時間指香港日期及時間。
- (2) 上述日期及時間如有任何變動，本公司將作出進一步公佈。

本公司將於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四日（星期五）暫停辦理過戶登記手續，以釐定股東享有特別股息的資格，期間將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享有特別股息，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於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三日（星期四）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特別股息將分兩期派付，第一期每股股份0.17港元及第二期每股股份0.13港元將分別於二零一八年九月十四日（星期五）及於二零一八年十月十六日（星期二）派付。

承董事會命  
卡森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朱張金

中國，二零一八年八月九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朱張金先生、周小紅女士及沈建紅女士，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杜海波先生、張玉川先生及周玲強先生。

網站：<http://www.irasia.com/listco/hk/kasen/index.htm>